

# 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 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09 月 03 日下午 13 時 40 分

貳、地點：視聽教室

參、主席：方啓丞校長

記錄：蘇珈瑩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報告出席人數：依教育局規定流程應出席人數 20 人，實到 20 人。(略)

陸、主席宣布開會，並確定議程：

一、各處室報告。

二、校長校務報告。

三、提案討論。

四、臨時動議。

柒、主席致詞：感謝同仁出席參與校務會議，依照會議流程依序進行。

捌、會長致詞 (略)

玖、各處室報告(含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教導處業務報告

(一)教務組長

### 1. 依據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出勤實施要點

七、教師應按課程表授課，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授課時由教務(導)處負責安排巡堂人員，各處室配合辦理。無特殊理由者，上課時間起五分鐘後到堂授課者為遲到，下課時間開始前離開課堂者為早退，上課時間起十分鐘後到堂授課，或下課時間開始五分鐘前離開課堂視為曠課。
- (二) 無故缺課或未經學校同意自行調課代課者，以曠課論；但因正當之緊急事故自行調課代課者，應於銷假後三日內補申請調課代課程序。
- (三) 教師排課日數，每週以五日為原則。
- (四) 日課表及調課情形由教務(導)處抄送人事單位，並應將教師遲到、早退、缺課、曠課、曠職等情形逐次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人事單位。

★★★教師應按課程表授課，如有調、代課，請務必填寫調課單，並完成課

務交接。(檔案位置：公用區\00AA 資料換區\114 教務組)

2. 請導師及學扶授課教師務必進入學扶系統觀看學生測驗結果，以此進行扶助。
3. 請各位老師定期更新學籍系統中的學生資料。
4.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美術比賽：欲參賽之學生，請於 9/12(五)前繳交作品。
5. 樂扶基金會營養補助計畫新生申請，請於 9/12 前完成表件並提出申請。(檔案位置：公用區\00AA 資料換區\114 教務組)
6. 114 學年度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及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經費申請，請於 9/12 前完成表件並提出申請。(檔案位置：公用區\00AA 資料換區\114 教務組)

## (二)學務組長

### 學生活動業務

1. 喜憨兒基金會愛心餐盒(1 個學期 4 次配送，本學期 10 月至隔年 1 月)
  - (1) 目前已填寫下學期合作意願問卷，原則上暫定每月份第二週週二下午進行發放，屆時再麻煩老師協助發放並拍照紀錄。
2. 防災教育：(已排入行事曆)
  - (1) 學生家庭防災卡已於 8/29(五)備課日發放。請學生和家人共同參與討論及填寫『家庭防災卡』，1 聯請於完成後黏貼於聯絡簿，另 1 聯請導師匯整後，交至學務組。

### 家庭防災卡填寫範例

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  
《家庭防災卡》 (貼聯絡簿)

二年 甲 班 1 號 姓名：王小明

緊急聯絡人	稱謂	手機/電話
王大富	爸爸	0912-345-678
陳小美	媽媽	0921-678-345
陳美眉	阿姨	0987-654-321

填寫日期：112 年 9 月 4 日，本卡應每年定期檢查一次。  
約定通訊方式(包含指定通訊軟體/社群媒體/簡訊)  
學校：LINE 班級群組 家庭：LINE 我們這一家群組  
約定集合地點：在家旁的空地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校園防災花路米FB	防災教育花路米電子報	防災教育報 你知 LINE@

### 家庭防災卡填寫說明

1. 緊急聯絡人應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填寫，得填寫父母親、監護人、親戚或前述之友人，以填寫2人以上為原則。
2. 約定通訊方式：
  - (1) 學校欄位：學校於災害發生時通知家長之約定通訊方式，該約定方式應請學校統一制定，俾對外通知家長，其中包含採用何種通訊軟體，以及設定通訊軟體群組，於家長群組統一公告(班級群組或是全校對外官方帳號)，或以簡訊、社群媒體等多元方式告知家長。
  - (2) 家庭欄位：學生本人在災害發生時聯繫家長之約定通訊方式，如網路暢通時，可採用通訊軟體；如網路不暢通時，可採簡訊等方式聯繫。
3. 約定集合地點(以因應地震災害為主)：當災害發生時，與家人臨時集合的地點，由家長及學生討論自行決定，應選擇安全適當之公園、綠地或空地集合。例如：巷口的公園、轉角的空地、社區外的綠地或是○○站牌等...地點可視實際狀況自行增刪。

- (2) 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練(宣導): 9月9日(二)上午 08:10 兒童朝會時間。
- (3) 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練(預演): 9月12日(五)上午 09:21, 實施1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3個要領)。
- (4) 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練(正式): 9月19日(四)上午 09:21 進行,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應立即實施1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3個要領), 後續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請各處室、各班導師及任課老師配合辦理, 謝謝!

### 3. 學生參加校外表演或競賽, 預計期程如下:

- (1) 11月4日(二) 音樂市賽(@台江文化中心), 待10/17(五)領隊會議後確定。
- (2) 11月5日(三)-11月13日(四) 舞蹈市賽(@歸仁文化中心), 待9/25(四)領隊會議後確定。

### 4. 品德教育

- (1) 超炫卡榮譽制度發放及說明預計於9/9(二)兒童朝會進行。

### 5. 校外團體入校活動

- (1) 10/8(三) 小騎士安全營, 對象為3-5年級, 每個班級兩節課。
- (2) 12/10(三)11:10-11:50 紅鼻子藍鵲陪伴戲劇列車@視聽教室。

## 生活教育業務

### 1. 值週導護:

- (1) 教師值週交通導護輪值表已於8/29(五)備課日發放。當原排定交通導護老師因公無法值勤, 需事先知會學務組, 以便安排對調事宜; 因事、病無法值勤, 需自行尋覓代理人, 並知會學務組。
- (2) 每週五上午10點15分由輪值教師將導護裝備、學校日誌和導護日誌繳回學務組, 以利導護交接。

### 2. 友善校園週9/1(一)-9/5(五):

- (1) 本學期宣導主題為「停!聽!看!一起『調』出『和』諧的友善校園!」, 已於9/2(二)完成宣導; 教師同仁若知悉相關校安通報事件, 煩請立即聯繫通報單位(學務組), 以符合各類別之規定通報時間。

校安事件	校安事件類型	通報時限
緊急事件	媒體負面、職員工生重傷、人身受傷害、死亡或有死亡之虞等。	2小時
依法規通報事件	不當管教、性平、自傷、霸凌等。	24小時
一般校安事件	除上述類型之外的事件。	72小時

### 3.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1) 學生家庭防毒卡已於8/29(五)備課日發放。請導師協助指導填寫並檢查該卡右下的學生及家長簽名, 完成後請黏貼於聯絡簿, 另外如有家長勾選「發現藥

物濫用檢核表」，請於開學三週內告知學務組列入「特定人員」(疑似吸毒者)參考。

(2) 預計辦理 114 年教育人員及學生家長反毒增能研習講座。

### 衛生業務

#### 1. 掃地區域分配與掃地用具添購調查：

(1) 掃地區域分配表已於 8/29(五)備課日發放，維護全校環境需要大家一起來努力。

(2) 請確實清點完掃具後填寫掃地用具添購調查表(已於 8/29(五)備課日發放)，並於開學一週內繳回至學務組，若有不堪使用掃具，如不能回收，請直接丟到垃圾子車。

#### 2. 健康促進相關：

(1) 114 學年度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行動計畫，鼓勵各班從飲食教育及天天運動做起，在校飲食營養均衡，減少餐間零食，多喝白開水，不喝含糖飲料。

(2) 10/7(二) 8:40 衛生所入校施打國小+附幼流感疫苗。(已排入行事曆)

(3) 12/19(五)10:25-11:05 一. 四年級健康檢查@學甲國小。(已排入行事曆)

(4) 12/30(二) 上午時段口腔巡迴車，附幼塗氟+低年級窩溝封填。(已排入行事曆)

#### 3. 傳染病防疫宣導：

(1) 本校教職員生及同住親友倘有國外旅遊史者，請加強關懷提醒，應配合國內相關防疫規定，有疑似症狀時，請立即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相關旅遊史，避免疫情傳播擴散。

(2) 為防堵夏季(雨季)登革熱疫情，敬請本校教職員工生協助在打掃時留意辦公室、教室及校園是否存在積水處，未使用的空瓶空罐及塑膠袋，如有發現，請立即清除或通報。開學前感謝總務處協助，已於 8/25(一)早上 9:00 完成校園環境清消整備。開學後衛生及環保單位仍會不定期進行校園登革熱環境稽查，目前衛生所已於 9/2(二)下午 2:10-3:00 到校登革熱巡檢，感謝同仁協助。

(3) 為有效掌握校園傳染病疫情變化，請宣導並落實傳染病通報、生病不入校，勤洗手、環境消毒，身體不適配戴口罩、保持教室通風等。為有效掌握校園疫情變化，學生倘確診傳染病，請導師掌握學生出席狀況。

#### 傳染病休息日數(113.9 新版)

登革熱	流感	新冠肺炎	腸病毒	諾羅
建議 5 天	建議 5 天	請在家休息	強制 7 天	停止腹瀉 24 小時
◆ 確診日為第 1 天起算，實際回校時間仍建議未發燒或無相關症狀，再到校上課，減少班級群聚機率。				

#### 4. 垃圾分類宣導：

(1) 辦公室及班級回收垃圾請依以下規範，送至回收室前提前整理完畢：

鋁箔包、利樂包	吸管請抽出丟棄、清洗、壓扁
教學光碟盒	請將光碟一一抽出再回收
塑膠容器（飲料杯）	膠膜封口請撕開丟棄、塑膠杯清洗、並疊好以減少空間浪費
寶特瓶	洗淨、瀝乾、壓扁後，瓶蓋請裝上
紙餐盒、紙杯	可用洗碗精清洗乾淨勿留殘渣或過多油漬，並請盡量疊好節省空間
鋁鐵罐	洗淨、瀝乾、鋁罐壓扁
紙類、書本	請留意文件個資、勿夾帶資料夾、課本若有光碟請抽出
玻璃瓶	請確認內容物清洗乾淨（如枇杷膏、胡椒罐等）
光碟、電池	可送至辦公室回收
雜項	若有丟棄的金屬類、塑膠類器具，如：電子用品、電風扇、架子、壞掉的塑膠容器…等，勿放置大型垃圾區。

請留意：碳粉匣、碎玻璃為一般垃圾（碎玻璃請包裝好並外箱註明）。

#### 輔導業務

##### 1. 家庭教育(已排入行事曆)：

(1) 班親會暨親職教育講座：9月21日(日)上午8:30-12:00，調查表已於8/29(五)備課日發放，請各班導師(含幼兒園)協助發下班親會調查表(有兄弟姐妹者為黃色，發放高年級(每戶一張)，無兄弟姐妹者為綠色紙張。請於9/8(一)前繳交彙整，僅需繳交統計表(白色)至學務組即可。

##### 2. 114年度友善校園小團體輔導計畫：

預計於9月22日至10月20日間，心理師入校協助辦理【人際情緒成長團體】共四次課程，以促進孩子自然的情緒發展與人際關係。

##### 3. 性別平等教育：

(1) 友善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入班宣導(請於114年9月22日(五)前完成)

- 入班宣導簡報及學習單雲端硬碟網址：<https://reurl.cc/Rk2q06>
- 宣導資料：Z:\00AA 資料換區\114學務組\1140829 備課日資料
- 於08/29(五)備課日發下教學回饋(學習單)予各班。並請導師運用備課時間上教育局愛課網進行性別平等種子教師培訓研習。  
<https://icourse.tn.edu.tw/info/10000645>
- 9/1(一)-9/22(五)期間，請各學年協調各班導師交換班級進行入班宣導教學，國小一年級：則於114年11月28日前應完成。
- 宣導完畢後請學生立即完成學習單，請非原班導師逐一檢視檢視學習單，若有

疑慮請個別詢問孩子概況，如有疑似事件應立即通知學務組進行後續處理。

- 完成宣導後請拍照上傳相簿，並向學務組登記宣導時間並簽名，繳交學習單至學務組保管一年。

(2) 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督導考核(每2年1次)

#### 4. 校園生活問卷暨網路使用行為問卷：

- (1) 預計於10月針對五、六年級學生施測校園生活問卷暨網路使用行為問卷。

### 特殊教育業務

#### 1. 普通班導師特教專業增能及平臺實施計畫：

(1) 依導師對應特殊教育學生障別知能須研習推薦課程3小時(含以上)或自選課程3小時(含以上)，例如導師班級中如有學習障礙學生則需研習學障課程3小時。

(2) 推薦課程與自選課程研習合計超過6小時以上(含6小時)者核予嘉獎壹次。

(3) 推薦課程與自選課程研習合計超過9小時以上(含9小時)者核予嘉獎貳次。

(4) 114學年度須完成普特平臺3小時研習的導師為一甲、三甲、四甲和五甲導師。

#### 2. 特教鑑定安置：

- (1) 學習障礙

## 鑑定安置流程圖

發現與轉入

由相關處室進行觀察與輔導

申請／特推會審議

經一般教育輔導無效，與家長者充分溝通，說明其特教類別、安置班型、鑑定安置原則及特教服務等相關事宜。學校召開特推會審議評估，備齊相關鑑定資料，始得向鑑輔會提報申請。

蒐集相關資料／送鑑輔會申請

初審／複審

鑑定安置結果

綜合研判會議

學校收到鑑定安置公告(文)，請於收到之3個工作日內通知並轉交「鑑定安置(初審)結果通知書」予學生本人、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若學生本人、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對初(複)審有疑慮得自收到「鑑定安置(初審)結果通知書」之次日起10個工作日內提出複審(綜合研判)意見(再)陳述

(三)護理師:無。

(四)教導主任

1. 本學期行事曆如附件，請參閱，如有更新另行公告。
2. 本學期週三進修行事曆暫訂版如附件，請參閱，如有更新另行公告。
3. 本學期分區到校議題第4、8週雙語：李盈萱，第12、16週本土（王秋茹）、生活（李盈萱）
4. 請教師持續配合教育局推動差異化教學、雙語教學、閱讀推動計劃。

## 二、總務處業務報告

(一)午餐執秘:

### 1. 餐前五分鐘教育落實宣導

教育局公告	202404	公告人:許禮杰	99627
公告單位 學科組		發佈日:2024/11/07 16:03:21	
公告期間 2024/11/07-2024/11/22		公文文號:無	
預收:李菊英收 2/預收狀況	列印		
附件:	餐前五分鐘校園巡迴紀錄表(1131025)學校.pdf		
標題:	請各校落實推動餐前五分鐘飲食教育案，詳如說明，請查閱。		
一、依據臺南市各級學校總務處與教育行政計畫暨臺南市各級學校教育發展教育推動計畫辦理。			
二、另依本局113年8月29日南小教安(二)字第1131215155號函，有開本(113)學年度本市餐前五分鐘飲食教育(含專冊掛牌)執行圖說如下： (一)本學年度新增必選指標「推廣餐前五分鐘專書教學」，每學期應至少實施1次以上。 (二)持續推廣餐前五分鐘飲食教育，每週應至少實施1次以上，並鼓勵各校結合課程融入教學。 (三)指標「推行餐前五分鐘飲食教育」請各校提供之範本作為範本或參考資料。			
三、本局即日起將結合各社區巡迴學校巡迴行程，不定期瞭解學校飲食教育實施情形，屆時請配合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請於內容加附件。			
差理人數	4265		
發文單位	公立國小、公立國中(含市立與中)、碩明國中		

### 班級導師協助部分

一週運用一天的中午協助播放每月餐前五分鐘影片，並搭配學生用餐情形作照片紀錄，午秘這會再開共用區-總務處-午餐業務資料夾-餐前五分鐘影片連結教材，並設立群組相簿，供老師協助上傳。下週開始執行。謝謝導師協助配合。

### 結合領域課程-健康課

會請有上健康課的老師協助進行餐前五分鐘手冊課程及學習單，午秘這會再告知健康課老師搭配手冊進行課程活動。



※成果彙整午秘這會再協助處理。

## 2.114 年度第一學期午餐費

月份	09	10	11	12	115/01	合計
天數	21	20	20	22	16	99
金額	756	720	720	792	576	3564

✓

✓ 午餐費:1餐36元，班級學生每月收一次午餐費。教職員部分，會在10月薪資裡面直接扣繳午餐費。

✓ 換餐:要請假滿5天以上才可以換餐。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弱勢午餐補助申請表請於9/5(五)前繳交。

(二)幹事:無

(三)總務主任

1. 職業安全法-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小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2. 教育儲蓄戶-每個月15號前提出申請(申請表電子檔有放置共用區-114總務處)
3. 學產基金-114年9月16日起至114年10月8日止(低收入戶證明文件-114年8月至10月份有效)
4. 丹娜絲颱風復建工程(校舍屋頂、宿舍屋頂)







5. 冷氣室內外機清洗



## 6. 開學前環境清消



## 7. 開學前水塔清理



## 8. 台積電基金會災後復原



### 三、人事室業務報告

(一) 重申同仁加班(應於加班日 3 日前先經校長同意後始得加班)、差假、補休申請，請依差假相關規定辦理，並請檢附公文(含簽核紀錄)電子檔供鈞長核閱，也務必事先經鈞長核准後始得離校，另兼行政教師及職員於上下班時依規定紙本簽到退，勿遲到早退，以免受相關懲處。

- (二) 重申公務員勤休制度，為利公務同仁有充分休息之時間，兼行政教師及職員相關加班應依公務員服務法第12條第3項規定，辦公時數每日不得超過12小時；延長辦公時數，每月不得超過60小時，每日辦公時間超過12小時或每月超過60小時，應函報本局層轉市府核准，如經查應函報而未函報者，將依規定查處，而每日辦公時間未超過12小時或每月未超過60小時加班案，係由學校校長核定（以上相關時數限制均含戶外教學、活動、畢業旅行）。相關加班申請，各處室亦應審慎派遣、覈實指派認定，並應合於公務上之實際需要勿流於形式，其補休請同仁務必於發生加班事實起2年內補休完畢。
- (三) 再次提醒，同仁相關獎懲案件請於事實發生後三個月內經簽奉鈞長核准後送至人事提考核會審議，逾時不予受理並追究相關缺失，並請同仁上線接收相關電子獎懲資料，有關長代教師敘獎部分，依據新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4條第3項規定公立學校準用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相關敘獎。
- (四) 市府為體恤同仁，推行EAP員工協助方案，開設有24小時員工協助及福利關懷網線上掛號服務，請同仁有需要者多加利用，相關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個別諮商輔導服務宣導圖卡及流程圖各1份已放置本校網頁，敬請同仁參考利用。
- (五) 重申市府貫徹「酒駕零容忍」之決心，同仁嚴守酒後不開車規定（尤其是連假或重要節慶期間），違者依教師法、公務人員懲戒法、公務人員考績法等規定嚴懲。
- (六) 有關教師兼行政人員比照公務人員享有年滿40歲二年一次健康檢查補助，敬請符合資格人員欲參加檢查前，請先至人事領取申請書表。
- (七) 敬請同仁落實廉政倫理、行政中立、依法行政及公務機密暨機關安全維護，並勿將公務上秘密洩漏他人，並不得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絡遵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暨相關規定以免自身觸法。
- (八) 為建構友善職場環境、提升性別平權觀念及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敬請同仁踴躍參加相關性平及防治性騷擾（侵害）、職場霸凌、跟蹤騷擾等必要教育訓練與研習，本校亦配合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要點公告在案，另依據跟蹤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教育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要點等規定，有關教師若違反相關規定，將依教師法規定，學校本於權責進程序及實體查證，並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相關通報調查及審議是否應予解聘、不續聘或停聘，敬請同仁切勿觸法。
- (九) 重申有關相關線上會議或研習得否申請在家一事，依鈞局回復相關線上會議或研習以在校為原則，如有相關特殊事由由各校校長視相關校務准駁。
- (十) 依據1140110府人考字第1140123979號函示，有關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利益或機密同仁出國旅遊應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因公出國案件及赴大陸地區（含非因公）申請案件須報府核定（轉），同仁於平日、假日因公或非因公出國大陸地區申請，應事前（3星期前）向服務機關提出申請，並應函報鈞局專案核定後始得申請出國（日期、天數或活動內容變更者亦同），並請於差勤系統填報出國申請單。另依據市府113年8月28日府人考字第1131200723號函，有關同仁赴大陸、香港或澳門旅遊，為因應可能遭遇之風險大幅增加，請依新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辦理，以維自身安全，

並嚴禁同仁持有大陸身分證或居住證，違者依規定辦理。

- (十一) 重申有關本校進用各類人員前及進用後，均應依規定至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系統查詢，不得進用相關不適任人員，且相關通報及查詢作業，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對不適任人員通報資料及所查閱之資料負有保密義務，除供業務需要之用外，不得作為其他用途，如經發現有未依規定辦理查詢作業或通報資料有錯誤不實者，將依規定列為行政缺失及追究相關人員責任，敬請各處室於進用人員本於權責進行查詢，如無法查詢時請填妥相關申請表洽人事室協助查詢(相關申請表已置於人事室辦公桌)，相關查詢機關更新為衛福部、法務部、警政署、教育部、勞動部等，請務必逐一查詢。另有關幼兒園因無「不適任人員通報查詢系統」帳號，請循例至「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查詢及通報，如有相關查詢及通報問題請逕洽特幼科，如經查聘任相關不適任人員依規定議處。
- (十二) 有關公務人員年度休假補助，原依鈞府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7 日府人考字第 1130975767 號函，公務人員自 114 年度起不休假加班日數最高不得超過 14 日，學校教師兼行政人員，自 114 學年度起實施。現另依鈞府 114 年 7 月 10 日府人考字第 1140890980 號函，再次修正為公務人員 114 年未休假加班費請領日數上限再調增 2 日為 16 日，115 年再增加 4 日為 20 日，教師兼行政人員依其學年度起實施。
- (十三) 為因應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幼兒園發生人事業務之緊急重要事件，期能迅速通報並採取必要之處置措施，敬請本校各處(室)及幼兒園，於發生監督機關或上級機關關注之事項、媒體或社會輿情關注之事項、員工涉嫌違法失職行為、員工發生重大傷病之情事、員工涉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或霸凌事件、影響重大人事業務績效(如:未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需跨局處協調之重大案件(如:涉及員額、機關或單位增加之組織修編案等)、其他緊急重要事件等，請會知人事室，以利人事室辦理相關人事系統通報。

## 五、會計室業務報告

## 六、幼兒園業務報告

### (一) 行事曆

- ★8/25-27 全園消毒日
- ★8/28 園務會議、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
- ★8/29 備課日暨全園各項設備安檢(消防、水電檢修)
- ★9/1 開學日、飲水機清潔維護
- ★9/1 緊急連絡卡建立
- ★9/3 校務會議
- ★9/11 期初測量身高體重及視力
- ★9/18 發展篩檢
- ★ 9/19 腸病毒+洗手宣導
- ★9/24 飲水機維護
- ★9/26 教師節活動
- ★9/29 教師節補假
- ★10/7 8:40 衛生所施打流感疫苗
- ★10/8 國慶活動

- ★10/10 國慶日
- ★10/22 視力保健宣導
- ★11/7 校園安全宣導
- ★11/26 食育安全宣導
- ★12/5 口腔保健宣導
- ★12/19 冬至活動
- ★12/24 聖誕節活動
- ★1/8 期末測量身高體重
- ★1/13 期末綜合回顧活動
- ★1/20(二)休業式(用餐後 12:40 放學)
- ★114 學年第 2 學期 2/11、2/12、2/13 調整至 1/21、1/22、1/23 上課

(二) 特教業務

本園於 113 學年第二學期經鑑輔會鑑定確認障礙生有兩位一侯 0 綾、王 0 諺，預計於 114 學年度為其中請巡迴輔導及特教專業團隊入校輔導。

## 七、校長校務報告

### 教育政策宣達-智慧前瞻 精準教學

(一) 健康體適能計畫

待改善：體重過輕(16.22/10.1);體重適中(58.11/64.95);體重過重(12.16/11.7);體重肥胖(12.16/11.7);未治療齲齒率(27.27/25.32)佳：視力不良率(33.78/43.85);視力不良就醫率(100);齲齒複檢率(100)

(二) 學力提升計畫：今年持續實施

(三) 雙語教育持續推動

(四) 科技輔具及平台運用：運用數據診斷學生學習情況及弱點

(五) 教學正常化，應依課表正常準時上課；評量命題

(六) 校園事件：性平、霸凌、不當管教

(七) 課中差異化教學實施成果：讓教室沒有客人

### 學校重要行事：

(一) 親職教育暨親師座談會(9/21)

(二) 學生團隊比賽：舞蹈隊、兒童樂隊

(三) 工程建設：災後復建工程(校舍及教師宿舍屋頂)450 萬

(四) 圖書室推廣利用教育：結合希望閱讀、晉基建設閱讀推動計畫

(五) 班級英語歌唱競賽暨聖誕節活動

(六) 學生動態才藝成果發表會

### 學校校務推展(年度績效)：

(一) 「113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榮獲國小 B 團體乙組民俗舞全市特優、全國優等

(二) 「113 學年度全市學生音樂比賽」，榮獲兒童樂隊優等

(三) 臺南市 113 年度教學卓越發展計畫校拔尖亮點組，全市初選佳作

(四) 臺南市 113 年度普及化運動樂樂棒球賽，全市優勝

(五) 臺南市第 65 屆全國科展獲第一類學校團體第 2 名

(六) 臺南市 113 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競賽-A6 組，全市特優

- (七) 本校 114 年度校長辦學績效評鑑，獲評為「優」
- (八) 本校 114 學年度小一新生數突破 15 人，總學生數躍為學甲區第三大校
- (九) 114 年學力檢測成績較去年更有進步，本校學生四科獲全國 PR 值 99

學校年度重點發展：

- (一) 課程師資專業足-體育. 表演藝術. 英語
- (二) 課後活動多元化-課後社團混班選修課
- (三) 校訂課程更深化
- (四) 學力提升策略化
- (五) 善用各項軟硬體資源，扎根閱讀

拾、提案討論：

案由 1：本校臺南市頂洲國民小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頂洲國民小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計畫內容是否有需要修正的部分。

決議：無修正內容，決議通過。

案由 2：本校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提送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活動實施計畫進行審議。

決議：決議通過。

案由 3：本校頂洲國小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提請討論。

說明：頂洲國小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訂定。

決議：訂定完成後，決議通過。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

記錄：

教師兼代理  
總務主任 蘇珈瑩

主任：

教師兼代理  
總務主任 蘇珈瑩

校長：

頂洲國小  
校長 方啓丞

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方啓丞	方啓丞
教導主任兼網管	施述巽	施述巽
總務主任兼午餐執秘	蘇珈瑩	蘇珈瑩
教務組長	李奕霏	李奕霏
學務組長	莊雅程	莊雅程
護理師	李淑惠	李淑惠
幹事	陳怡君	陳怡君
教師	許雯雯	許雯雯
教師	賴麗珍	賴麗珍
教師	許羿鵬	許羿鵬
教師	陳香孜	陳香孜
教師	王秋茹	王秋茹
教師	洪千歲	洪千歲
教師	李盈萱	李盈萱
幼兒園主任	呂學柔	呂學柔
幼兒園教保員	蘇蕙菁	蘇蕙菁
家長代表	賴玉娟	賴玉娟
家長代表	朱凱雯	朱凱雯
學生代表(列席)	林秉予象	林秉予象
學生代表(列席)	李嘉琦	李嘉琦